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計算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預期自全球發售收取的合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我們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將約為3,096.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及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估計將自配發及發行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我們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約467.8百萬港元。我們擬按比例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作上述用途。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已接獲及確認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H股獲適度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7,81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5,135,3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6,469,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3.89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少於15倍，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並不適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6,469,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8,225,800股發售股份（包括1,481,503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行使超額配股權前）約90%。

優先發售

- 已接獲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根據優先發售以**橙色**申請表格及通過**橙表 eIPO**服務提出的8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416,043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4,186,000股預留股份總數約0.10倍。根據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416,043股預留股份。
- 已接獲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根據優先發售以**藍色**申請表格及通過**藍表 eIPO**服務提出的16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065,460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4,186,000股預留股份總數約0.25倍。根據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1,065,460股預留股份。

基石投資者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及根據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 已認購1,580,700股H股，Al-Rayyan Holding LLC 已認購14,213,700股H股，AVIC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已認購4,742,100股H股及浙江舒泰神投資有限公司已認購1,580,700股H股，合共22,117,200股H股，相當於(i)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4.10%；及(ii)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約34.19% (在各情況下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一節。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b)、10.03及10.04條的規定以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授出同意，以允許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 (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及現有股東以及執行董事LIU博士的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參與全球發售。

據配售指引獲授同意的承配人

- 除如上文所述向基石投資者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 配售外，根據國際發售，合共7,879,197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2.18%)已配售予若干(i)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或包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ii)本公司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或配售指引第5(1)及／或5(2)段(視情況而定)向本公司授出同意，容許本公司於國際發售向該等承配人分配發售股份。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的任何關連客戶，且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其代名人)。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承配人或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亦無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a)除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外，概無承配人將個別持有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b)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概無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根據聯交所授出的公眾持股量豁免而有所不同)及18A.07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50%以上的公眾持有H股，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及(e)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個歷日期間屆滿或之前隨時及不時行使(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四))，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發行最多9,704,3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

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合共超額分配9,704,300股H股。有關超額分配將與國際發售項下已獲配發發售股份的投資者以押後結算安排或在二級市場購入或結合上述兩種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henli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分配結果

- 國際發售的最終發售價、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本公司網站 www.henli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
- 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分配結果(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以下列方式於下列日期及時間供查詢：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在本公司網站 www.henli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在24小時可供查閱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網站 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內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個別分行營業時間內於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所列地址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退款支票

- 以(i) **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 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或(ii) **藍色**或**橙色**申請表格或透過**藍表 eIPO**或**橙表 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預留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或本公司於報章上通知的其他地點或日期領取股票(如適用)。
- 以(i) **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 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或(ii) **藍色**或**橙色**申請表格或透過**藍表 eIPO**或**橙表 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預留股份的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i) **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或(ii) **藍色或橙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已提供**白色、黃色、藍色或橙色**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或本公司在報章上通知的其他地點或日期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
- 以**白色、黃色、藍色或橙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 透過**白表 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透過**藍表 eIPO**或**橙表 eIPO**服務申請預留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的退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繳交申請股款的銀行賬戶。透過**白表 eIPO**、**藍表 eIPO**或**橙表 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預留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的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並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 eIPO**、**藍表 eIPO**或**橙表 eIPO**服務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的退款(如有)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 股票僅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方會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書，前提是全球發售於該時間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

-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或預留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取申請股款開具收據。

開始買賣

- 預期H股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H股將按本公司的股份代號2696以每手100股H股的買賣單位買賣。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H股，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計算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預期自全球發售收取的合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我們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將約為3,096.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1,238.5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約40.0%)將用於撥付持續進行的核心產品的臨床試驗、監管備案及註冊。
 - 約185.8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6.0%)將用於撥付持續進行的HLX02的臨床試驗、監管備案及註冊。HLX02目前正於不同司法權區同期進行3期臨床試驗。我們的HLX02新藥藥證申請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獲國家藥監局接納，目前正進行優先審評。我們的商業化合作夥伴 Accord 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獲歐洲藥品管理局接納營銷授權申請。

- 約247.7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8.0%)將用於撥付持續進行的HLX04就mCRC適應症的臨床試驗、監管備案及註冊。HLX04目前正進行3期臨床試驗。
- 約805.0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26.0%)將用於開發由HLX04及HLX10組成治療晚期實體瘤的免疫腫瘤聯合療法。我們正在中國對我們的HLX04+HLX10為nsNSCLC適應症籌備3期臨床試驗及為HCC適應症籌備2期臨床試驗。
- 約464.5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15.0%)將用於撥付持續進行的其他候選生物類似藥(包括HLX12、HLX11及HLX14)的臨床試驗、監管備案及註冊。
- 約1,083.7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35.0%)將用於撥付持續進行的生物創新藥的臨床試驗、監管備案及註冊以及開發免疫腫瘤聯合療法。其中：
 - 約6.2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0.2%)將分配予HLX06；
 - 約133.1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4.3%)將分配予HLX07；
 - 約6.2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0.2%)將分配予HLX20；及
 - 約938.2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30.3%)將分配予HLX10及涉及HLX10的腫瘤免疫聯合療法(包括HLX10+HLX07)；
- 約309.6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10.0%)將分配至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及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估計將自配發及發行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我們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約467.8百萬港元。我們擬按比例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作上述用途。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已接獲及確認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H股獲踴躍超額認購。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7,81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5,135,3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6,469,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3.89倍。

於認購合共25,135,3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7,813份有效申請中(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7.8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認購合共14,145,3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7,773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3,234,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4.37倍；及
- 認購合共10,99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4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超過5百萬港元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3,234,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3.40倍。

並無發現因未按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而遭拒絕的申請。已發現及拒絕受理45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2份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3,234,8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少於15倍，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並不適用。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的H股最終數目為6,469,6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64,695,400股H股總數約10%(任何行使超額配股權前)。

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 58,225,800 股發售股份(包括 1,481,503 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 90%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優先發售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 8 份根據優先發售以**橙色**申請表格及通過**橙表 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 416,043 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可供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認購的 4,186,000 股預留股份總數約 0.10 倍。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 16 份根據優先發售以**藍色**申請表格及通過**藍表 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 1,065,400 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可供合資格復星醫藥 H 股股東認購的 4,186,000 股預留股份總數約 0.25 倍。

並無發現因未按**藍色**及**橙色**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而遭拒絕的申請。並無發現及拒絕重複的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並無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的申請。

於優先發售項下分配予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及合資格復星醫藥 H 股股東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 416,043 股預留股份及 1,065,460 股預留股份，分別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合共 64,695,400 股 H 股的 0.64% 及 1.65%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6,890,497 股未獲認購預留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於優先發售提呈發售的預留股份已按下文「優先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基石投資者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根據與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於招股章程「基石投資」一節披露)，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如下：

基石投資者	發售股份數目 (向下湊整至 最接近 每手100股 H股的完整 買賣單位)		佔緊隨 全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¹⁾
	佔全球發售的 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¹⁾	全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¹⁾	
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	1,580,700	2.44%	0.29%
Al-Rayyan Holding LLC	14,213,700	21.97%	2.64%
AVIC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4,742,100	7.33%	0.88%
浙江舒泰神投資有限公司	1,580,700	2.44%	0.29%
總計	22,117,200	34.19%	4.10%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b)、10.03及10.04條的規定以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授出同意，以允許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 (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及現有股東以及執行董事LIU博士的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參與全球發售。

除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外，就董事所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非現有股東，並作出獨立投資決定。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一節。

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於各方面與已發行繳足H股享有同等地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將在本公司董事會有任何代表。除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基石投資者將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根據配售指引獲授同意的承配人

除如上文所述向基石投資者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配售外，根據國際發售，7,879,197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2.18%)已配售予(i)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或包銷商(「**關連包銷商**」，且各為一名「**關連包銷商**」)的若干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及(ii)本公司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詳情載列如下：

承配人	關連包銷商	獲配售 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 項下初步可供 認購的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已 發行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¹⁾
關連客戶及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融通基金融海39號(QDII)單一 資產管理計劃)(「融海39號」) ⁽²⁾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 限公司	3,145,097	4.86%	0.58%
關連客戶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財計劃代理人(「ICBC AM」) ⁽³⁾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及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3,208,000	4.96%	0.60%

承配人	關連包銷商	獲配售 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	佔緊隨全球
			項下初步可供 認購的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¹⁾	發售完成後已 發行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¹⁾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Cheung Shun Ching 先生 ⁽⁴⁾	不適用	739,100	1.14%	0.14%
Gaotejia Investement Management Co., Ltd. (「Gaotejia Investment」) ⁽⁵⁾	不適用	786,200	1.22%	0.15%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融海39號為擔任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中金資本」)按全權基準管理的獨立協力廠商投資者的代名人的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基金賬戶。中金資本為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CICC」)(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08))的全資附屬公司。同時，聯席賬簿管理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現有股東CICC Alternativ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各自為CICC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中金資本根據相關上市規則被視為關連客戶及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 (3) ICBC AM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銀行」)的資產管理部門。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及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各自為工商銀行的附屬公司。
- (4) Cheung Shun Ching先生為本公司現有股東Green Tomato Asia Limited的緊密聯繫人。
- (5) Gaotejia Investement為本公司現有股東重慶高特佳睿安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深圳高特佳睿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緊密聯繫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或配售指引第5(1)及／或5(2)段(視情況而定)向本公司授出同意，容許本公司於國際發售向上述承配人分配發售股份。向上述關連客戶配售的股份乃由關連客戶代表獨立協力廠商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授出的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的任何關連客戶，且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其代名人)。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承配人或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亦無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a)除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外，概無承配人將個別持有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b)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概無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根據聯交所授出的公眾持股量豁免而有所不同)及18A.0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50%以上的公眾持有H股，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及(e)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個歷日期間屆滿或之前隨時及不時行使(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四))，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9.6港元發行最多9,704,3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合共超額分配9,704,300股股份。

有關超額分配將與國際發售項下已獲配發發售股份的投資者以押後結算安排或在二級市場購入或結合上述兩種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henli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及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視情況而定)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以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有效申請所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	11,829	100股股份	100.00%
200	1,131	100股股份，另加1,131份 申請中407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67.99%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300	601	100股股份，另加601份 申請中301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50.03%
400	324	100股股份，另加324份 申請中206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40.90%
500	959	100股股份，另加959份 申請中719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34.99%
600	163	200股股份	33.33%
700	95	200股股份，另加95份 申請中29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32.93%
800	583	200股股份，另加583份 申請中350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32.50%
900	74	200股股份，另加74份 申請中65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31.98%
1,000	630	300股股份	30.00%
1,500	204	300股股份，另加204份 申請中122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23.99%
2,000	325	400股股份	20.00%
2,500	71	400股股份，另加71份 申請中36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18.03%
3,000	132	500股股份	16.67%
3,500	63	500股股份，另加63份 申請中38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16.01%
4,000	50	600股股份	15.00%
4,500	19	600股股份，另加19份 申請中10份申請獲得額外100股股份	14.50%
5,000	118	700股股份	14.00%
6,000	41	800股股份	13.33%
7,000	22	900股股份	12.86%
8,000	26	1,000股股份	12.50%
9,000	14	1,100股股份	12.22%
10,000	141	1,200股股份	12.00%
20,000	67	1,800股股份	9.00%
30,000	25	2,400股股份	8.00%
40,000	13	3,000股股份	7.50%
50,000	23	3,600股股份	7.20%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簽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60,000	9	4,200 股股份	7.00%
70,000	13	4,800 股股份	6.86%
80,000	8	5,400 股股份	6.75%
	17,773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簽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乙組			
90,000	1	27,800 股股份	30.89%
100,000	16	30,400 股股份	30.40%
200,000	9	59,000 股股份	29.50%
300,000	3	88,000 股股份	29.33%
400,000	3	117,000 股股份	29.25%
500,000	3	146,000 股股份	29.20%
600,000	2	175,000 股股份	29.17%
700,000	1	204,000 股股份	29.14%
1,000,000	2	291,300 股股份	29.13%
	40		

優先發售分配基準

於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416,043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0.64%（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3,769,957股未獲認購的預留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在分配予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的預留股份中，111,095股預留股份將分配予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作為其保證配額，及304,948股預留股份將根據其超額預留股份的有效申請分配予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

於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1,065,460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65%（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

使前及3,120,540股未獲認購的預留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在分配予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的預留股份中，589,867股預留股份將分配予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作為其保證配額，及475,593股預留股份將根據其超額預留股份的有效申請分配予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

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及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獲分配其根據優先發售所申請的預留股份時並無獲得優惠待遇，而有關優先發售項下的預留股份分配乃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一節所披露的分配基準進行。合資格復星國際股東以**橙色**申請表格提出的超額預留股份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配發：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所申請 超額預留 股份總數	分配／抽籤基準	獲分配預留 股份總數	於該類別 獲分配的 超額預留 股份佔所 申請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1至1,000	6	2,900	悉數分配所申請超額預留股份	2,900	100.00%
302,048	1	302,048	悉數分配所申請超額預留股份(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透過經紀／託管商間接於中央結算系統申請的申請人申請)	302,048	100.00%
	<u>7</u>	<u>304,948</u>		<u>304,948</u>	

合資格復星醫藥H股股東以藍色申請表格提出的超額預留股份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配發：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所申請 超額預留 股份總數	分配／抽籤基準	獲分配預留 股份總數	於該類別 獲分配的 超額預留 股份佔所 申請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1至2,000	7	5,189	悉數分配所申請超額預留 股份	5,189	100.00%
470,404	1	470,404	悉數分配所申請超額預留股 份(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 限公司代透過經紀／託管商 間接於中央結算系統申請的 申請人申請)	470,404	100.00%
	<u>8</u>	<u>475,593</u>		<u>475,593</u>	

分配結果

- 國際發售的最終發售價、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本公司網站 www.henli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
- 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分配結果以及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以下列方式於下列日期及時間供查詢：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在本公司網站 www.henli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在24小時可供查閱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網站 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內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期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個別分行營業時間內於下文所列地址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德輔道西分行	香港德輔道西111-119號
	柴灣分行	香港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九龍	德福廣場分行	九龍灣偉業街33號 德福廣場P2-P7號舖
	奧海城分行	九龍海庭道18號 奧海城二期一樓133號
新界	新都城分行	新界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209號
	馬鞍山廣場分行	新界馬鞍山西沙路馬鞍山廣場L2層2103號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總行	德輔道中45號
	堅尼地城分行	吉席街28號
九龍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招商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尖沙咀分行	加拿分道4號
新界	荃灣分行	沙咀道251號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附註1)	全球發售 後所持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 後所持 H股數目	認購數目					
				佔國際 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附註2)	認購數目 佔國際 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14,213,700	14,213,700	14,213,700	24.41%	20.92%	21.97%	19.10%	2.64%	2.59%
前5大承配人	34,537,200	34,537,200	34,537,200	59.32%	50.84%	53.38%	46.42%	6.41%	6.29%
前10大承配人	50,706,397	50,706,397	50,706,397	87.09%	74.64%	78.38%	68.15%	9.41%	9.24%
前25大承配人	62,739,797	120,136,157	120,136,157	107.75%	92.36%	96.98%	84.33%	22.28%	21.89%

- 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數目 (附註1)	全球發售 後所持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 後所持 H股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佔已發行	佔已發行
				佔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附註2)	佔國際 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股本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股本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股東	—	265,971,569	—	0.00%	0.00%	0.00%	0.00%	49.33%	48.46%
前5大股東	15,794,400	378,912,841	73,190,760	27.13%	23.25%	24.41%	21.23%	70.28%	69.04%
前10大股東	15,794,400	421,749,756	86,807,337	27.13%	23.25%	24.41%	21.23%	78.23%	76.84%
前25大股東	40,017,900	495,881,610	119,420,101	68.73%	58.91%	61.86%	53.79%	91.98%	90.35%

- 最大本公司H股持有人(「H股股東」)、前5大H股股東、前10大H股股東及前25大H股股東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H股股東	認購數目 (附註1)	全球發售 後所持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 後所持 H股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佔已發行	佔已發行	佔已發行	佔已發行
				佔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 獲行使) (附註2)	佔國際 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股本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股本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H股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H股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本公司H股持有人	1,580,700	58,977,060	58,977,060	2.71%	2.33%	2.44%	2.12%	10.94%	10.75%	37.08%	34.95%
前5大本公司H股持有人	22,094,400	93,107,337	93,107,337	37.95%	32.53%	34.15%	29.70%	17.27%	16.96%	58.54%	55.17%
前10大本公司H股 持有人	36,117,900	115,520,101	115,520,101	62.03%	53.17%	55.83%	48.55%	21.43%	21.05%	72.63%	68.45%
前25大本公司H股 持有人	58,494,131	151,131,078	151,131,078	100.46%	86.11%	90.41%	78.62%	28.03%	27.54%	95.01%	89.55%

附註：

1. 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包括超額分配的H股。
2. 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包括超額分配的H股，而國際發售的H股數目並未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H股。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H股，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本

以下說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股本情況(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股份說明	佔股本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364,189,618	內資股	67.55%
94,366,741	由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的H股	17.50%
15,876,694	非上市外資股	2.94%
<u>64,695,400</u>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u>12.00%</u>
<u>539,128,453</u>	總計	<u>100%</u>